

证券代码：300120

证券简称：经纬辉开

编号：2019—50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于2019年7月2日下午15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2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由陈建波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并通过投票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决定聘任 HOO YONG KEONG 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期满为止。（HOO YONG KEONG 先生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决定聘任蒋爱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期满为止。（蒋爱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3日

附件：

相关人员简历

HOO YONG KEONG，男，1968 年出生，马来西亚国籍，大学学历。拥有金融投资领域及海关法律法规方面超过 25 年的专业经验。HOO YONG KEONG 曾担任 IDW 公司供应链副总裁。目前为新辉开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，主管生产运营、供应链分析、采购和库存管理。

截至公告日，HOO YONG KEONG 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,293,001 股，此股份为公司 2018 年实施股权激励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。其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蒋爱平，男，1975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蒋爱平先生曾担任先进音响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倍思电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财务总监；江西赛维 LDK 控股集团财务部长、Solar Power Inc. 融资总监。目前为深圳市吉匹八七运动器材有限公司监事、永州市新福恒创业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执行事务合伙人、新辉开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首席财务官。

截至公告日，蒋爱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其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